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0-130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开始行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 年 7 月 3 日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事宜的议案》，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称“2019 年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336 名激励对象的合计 27,598,080 份期权获得了在第一个行权期内行权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简称“登记公司”）审核，有关期权将自 2020 年 7 月 10 日开始在可行权日以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本次可以行权的期权简称：中南 JLC3，期权代码：037079。

**一、2019 年计划实施情况概要**

**1、简述**

2019 年 6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9 年计划，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 13,837 万份期权，其中首次授予 11,209 万份，预留 2,628 万份。

期权有效期自授予日起不超过 48 个月。首次授予的期权在等待期结束后分三期行权，每个行权期 12 个月。三个行权期行权数量分别为首次授予期权数量的 33%、33% 和 34%。

**2、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9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独立董事就 2019 年计划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 2019 年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说明。

2019 年 6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9 年计划。

2019 年 7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决议以 2019 年 7 月 2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授予 11,209 万份股票期权，期权初始行权价 8.49 元/股。2019 年 8 月 6 日公司首次授予的期权在登记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期权简称：中南 JLC3，期权代码：037079。

2019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和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已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与分红派息方案，根据 2019 年计划有关规定将首次授权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8.49 元/股调整为 8.37 元/股。

2020年1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预留期权的议案》，决议以2020年1月20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授予20,889,400份预留期权，期权初始行权价9.83元/股。2020年3月6日公司授予的部分预留期权在登记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期权简称：中南JLC5，期权代码：037089。

2020年5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剩余预留期权的议案》，决议以2020年6月1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授予539万份剩余预留期权，期权初始行权价7.91元/股。2020年6月17日公司授予的剩余预留期权在登记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期权简称：中南JLC6，期权代码：037095。

2020年7月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事宜的议案》，由于公司2019年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336名激励对象的27,598,080份期权在第一个行权期行权。

## 二、本次行权情况说明

1、行权股票来源：定向发行的公司股票

2、本次期权符合行权条件的情况说明

公司2019年计划首次授予期权中第一个行权期部分的期权自授予日起12个月的等待期已经结束，期权满足2019年计划规定的如下行权条件：

序号	2019年计划规定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	符合行权条件的说明
1	<p>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p> <p>（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p> <p>（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p> <p>（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p> <p>（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p> <p>（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p>	公司未发生所列情形，满足条件。
2	<p>激励对象不存在以下任一情形：</p> <p>（1）最近12个月内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p> <p>（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p> <p>（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p> <p>（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p> <p>（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p>	激励对象未发生所列情形，满足条件。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	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公司2019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投资性房地产应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影响后的净利润较2017年增长率不低于560%。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2019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投资性房地产应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影响后的净利润40.29亿元，相比2017年增长568%，满足条件。
4	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要求： 年度考核结果为达标。	获准行权的激励对象2019年考核结果达到上述要求，满足条件。

### 3、行权模式：自主行权

4、行权期间：2020年7月10日至2021年7月1日间的交易日，而且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 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按规定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4)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的应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有效期结束，已获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不得行权，按规定予以注销。

### 5、本次可行权期权数量：27,598,080份，具体情况如下：

激励对象	职位	授予期权数	本次可行权期权数	占2019年计划已授予期权总量的比例
共336人	产业总部及区域管理人员	83,630,550	27,598,080	19.95%

注：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激励对象行权数量与授予时上网公示情况一致。2019年计划其他激励对象获授的期权，公司将按规定注销。

6、行权价格：8.37元/股。根据2019年计划，出现行权价格需要调整的情形时，公司将按照2019年计划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 7、禁售期安排

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符合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

### 8、承办券商情况

本次行权的承办券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信证券”）。国信证券已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相关业务系统功能符合合规需求，并已完成有关准备工

作，符合登记公司对自主行权业务的要求。

国信证券保证提供的业务系统能够有效控制并防止激励对象在敏感期内行权和短线交易。自主行权启动前，公司、国信证券及激励对象进行了专门的学习，已充分理解行权的合规性要求，相关业务控制点有效。

### 三、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上市条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因此发生变化。如果有关期权全部行权，对公司各期损益不产生影响，公司总股份将增加 27,598,08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份的 0.73%，公司未来每股收益将受到相应影响，股东权益将因此增加 23,099.59 万元。

在行权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根据对可行权期权数量的最佳估计，将期权成本计入当期的管理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其他资本公积，期权行权后公司将根据实际行权数量，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将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四、选择自主行权模式对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的影响

公司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根据期权的会计处理政策，在授予日后，公司不对期权的价值进行重新评估。若在行权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

### 五、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 1、募集资金专户信息

户 名：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海门支行  
账 号：32001647536052509021

#### 2、募集资金存储的说明及承诺

本次行权募集资金将存储于上述专户，作为公司自有资金。

公司承诺：行权所得资金将存储于上述指定的银行专户，并严格按照披露的资金用途使用。

### 六、后期信息披露相关安排事宜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有关期权的行权情况、激励对象变动情况、期权参数调整情况以及公司因行权而导致的股份变动情况等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九日